

國立中山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 年 4 月 10 日(三)上午 9 時 00 分~12 時 20 分

(08:30-09:00 早餐溝通協調時間、09:00 會議正式開始)

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

主席：鄭英耀校長

記錄：羅尹秀

壹、討論提案

【第三案】

案由：研訂「國立中山大學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設置要點」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(蔡副校長室提案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 3 月 22 日校務會議就「中山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議題」決議成立【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】，進行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友之公聽座談，以匯集本校最高共識。
- 二、依決議該小組成員應包含教職員工生及校友代表，研訂本校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設置要點(草案)。本小組為臨時任務編組，置委員二十九人，組成如下：
 - (一) 副校長三人。
 - (二) 行政主管代表五人，由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主任秘書擔任。
 - (三) 學術主管代表七人，由六院院長及西灣學院院長擔任。
 - (四) 教師代表七人，由六院及西灣學院各推教師一人擔任之。
 - (五) 學生代表四人，由學生會推派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代表各二人擔任之。
 - (六) 職員代表一人，由職員工及約用人員推選之。
 - (七) 校友代表二人，由校友總會推薦之。
- 三、本小組任務如下：

- (一) 評估規劃本校與高大合校議題相關事宜。
- (二) 參加教職員工生及校友之合校評估與規劃公聽會。
- (三) 完成合校評估與規劃報告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